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「108 年度檳榔防制創意 LINE 貼圖設計比賽」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緣起

依據衛生福利部最新統計 107 年國人十大死因,第一名為惡性腫瘤(癌症),且已蟬聯 37 年十大死因之首,顯示出癌症對國人健康的威脅甚鉅,其中口腔癌的死亡年齡平均為 60 歲,相比其他癌症則是提早了 10 年,因此對於勞動力的損失與社會的負擔不容小覷,而國際癌症研究總署(IARC)已證實檳榔為第一類致癌物,屬於口腔癌的高危險因子,即使不加配料也會增加罹患口腔癌的危險性,因此本活動希望藉由 LINE 的高使用度,以設計貼圖的方式,達到宣導拒檳觀念的效果。

二、活動目的

提升市民對於檳榔防制議題的主動參與意願,並於創作 LINE 貼圖的過程中將相關的預防知識潛移默化於認知當中,並擴散於周遭家人、同事及朋友,借此達到防制觀念推廣的目的。

三、活動目標

評選民眾設計之檳榔防制創意LINE貼圖一組。

四、活動期程

活動公布日起至108年11月15日止。

五、參加對象

無限制,凡是對本活動及LINE 貼圖設計有興趣的民眾都歡迎投稿參加。

六、徵稿主題

傳達民眾吃檳榔對身體有害的訊息,並使之了解檳榔子本身就是致癌物,即使不加配料也 會得到口腔癌,強化民眾拒絕嚼食檳榔的觀念。

七、活動時程

日期	項目
即日起~至10月15日(二)	貼圖徵稿
10月16日(三)~10月22日(二)	承辦單位評選
10月23日(三)	公布得獎資訊
10月23日(三)~11月15日(五)	領獎

八、投稿規格

(一)參賽作品以設計「8張」貼圖為一組,經主辦單位認定為同一系列且與投稿主題有關, 另需設置主要圖片及聊天室標籤圖片各1張,文字說明1份。

(二)圖片規格

項目	數量	圖片大小(pixel)	檔案類型
主要圖片	1	W 240 × H 240	
貼圖圖片	8	W 370 × H 320(最大)	PNG
聊天室標籤圖片	1	W 96 × H 74	

- 1. 圖片尺寸,請以偶數為基準單位,解析度請設為 72 dpi 以上,色彩模式為 RGB。
- 2. 每張圖片檔案大小需小於 1MB, 並進行去背透明處理。
- 3. 其他相關事宜請參考 LINE 官方貼圖設計準則:https://pse. is/LINE8

(三)文字說明內容

項目	字數	檔案類型	
貼圖名稱	30 字以內	. doc/. docx	
貼圖說明	100 字以內	. uoc/. uocx	

九、投稿方式及相關資料

(一)線上投稿:

- 1. 網址:https://pse.is/KC54H
- 2. 開放時間:即日起~至10月15日(二)23:59止。
- 3. 需將下列 4 份資料統合成一份壓縮檔後上傳:
 - (1) 主要圖片 1 張(PNG 檔)
 - (2) 貼圖圖片 8 張(PNG 檔)
 - (3) 聊天室標籤圖片 1 張(PNG 檔)
 - (4) 貼圖及貼圖說明 1 份(. doc 或. docx 檔)

(二)寄件投稿

- 1. 寄件地址:73064 台南市新營區東興路 163 號,國民健康科 王先生收。
- 2. 收件截止時間:即日起~至10月15日(二),以郵戳為憑。
- 3. 需將下列資料匯入光碟片後寄出:
 - (1) 主要圖片 1 張(PNG 檔)
 - (2) 貼圖圖片 8 張(PNG 檔)
 - (3) 聊天室標籤圖片 1 張(PNG 檔)
 - (4) 貼圖及貼圖說明 1 份(. doc 或. docx 檔)

(三)授權同意書:

- 1. 參加此活動需同意將 LINE 設計圖檔提供予臺南市政府衛生局,進行檳榔防制相關業務之宣導及推廣,格式如附件,<u>不論投稿方式均需親自簽名後郵寄回本局</u>。
- 2. 寄件地址:73064 台南市新營區東興路 163 號,國民健康科 王先生收。

十、評審方式及標準

- (一)第一階段:資格審查
 - 1. 由本局承辦單位辦理,審查參賽者報名資格及各項投稿資料是否符合上述規定。
 - 2. 經確認無誤後,其參賽作品方進入評審,如不符資格將另行通知補正,逾徵稿截 止日(10月15日)前未補正,則視為自動放棄參加後續評選資格。

(二)第二階段:評審評選

- 1. 評選日期:10月16日(三)至10月22日(二)。
- 2. 評選委員:主辦單位主管2名及辦理相關業務同仁1名(非承辦人),共3名。
- 3. 評選標準:

說明	與主題理念之契合度 (是否符合主題,且傳達正確之 政策及訊息)	整體視覺效果、配 色及構圖表達	創意表現 及原創獨特性
配分比 (總分 100 分)	40%	30%	30%

4. 分數計算及名次決定:依3名評選委員給出的平均分數(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下 第二位)高低決定先後名次。

十一、 活動獎勵

(一)LINE 貼圖設計得獎獎項

類別	獎項
第一名	商品禮券 5,000 元
第二名	商品禮券 3,000 元
第三名	商品禮券 1,500 元
佳作(第四名至第十名)	商品禮券 500 元

(二)早鳥參賽獎

- 1. 前 10 名報名繳交作品,局端收到授權同意書且通過第一階段資格審核者,即可獲得精美禮品一份。
- 2. 得獎公布日期:於10月16日公布於本局網站及臉書「健康情報讚」粉絲專頁。

(三)領獎需知

- 1. 得獎者須於11月15日(五)前至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領取(東興辦公室及林森辦公室 均可,請先連繫承辦人員領取時間及地點)。
- 2. 本人領取需攜帶身分證(或戶口名簿),以利核對身分;若委託他人代領,受託者 須攜帶雙證件(戶口名簿、身分證、駕照、護照…等)及委託書。

十二、 聯絡方式

(一)聯絡人:本局國民健康科 王先生

(二)電話:06-6357716 #259

 (Ξ) E-mail: <u>a00551@tncghb.gov.tw</u>

十三、 其他相關規定

(一)參加者投稿件數最多以3件為限。

- (二)投稿作品需為本人原創,未曾公開發表、未參選其他活動、未取得任何獎項及未授權 第三人使用。
- (三)作品如有抄襲、重作、臨摹、冒名頂替或違反本辦法之情事者,除自負法律責任外, 主辦單位得逕取消資格並公告之,已發之獎項予以收回。
- (四)報名者即視為同意及遵守本次活動各項規定事項,並尊重本局評審結果。
- (五)主辦單位就參賽作品不論是否得獎皆不退件,參賽者應自行保留參賽作品底稿,不得 以任何理由向主辦單位要求提供參賽作品內容。
- (六)本活動最終解釋權為主辦單位所有,並保有此活動及獎勵修改之權利。